

## 关于开展 2023 人才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职能部门：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贯彻落实中央和本市人才工作会议精神，根据《上海市人才计划管理办法》（沪委人【2023】4号），现就申报人才工作项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基本原则

#### （一）拔尖项目教育平台

1.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充分发挥教学示范、科研模范和师德师风典范作用，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2. 以扎实学识和前沿研究支撑高水平教学，开设学科前沿教程，主持或参与教材建设和课程体系建设，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在人才培养工作中发挥表率作用。

3. 带领本学科发展，提出具有战略性、前瞻性、创造性的发展思路，推动本学科赶超或引领国际先进水平。根据学科特点和发展需要，凝练学术方向，着力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培养优秀青年人才，组建学术创新团队，开展高水平教学科研工作。

4. 主持或参与具有战略性、全局性、前瞻性的国家或本市重大科技项目，加强对关键核心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的攻关创新，产出原创性、引领性重大科技成果，服务高质量发展。深入

研究解决事关党和国家全局性、根本性、关键性的重大问题，探索关系人类前途命运的重大问题，推进知识创新、理论创新、方法创新，积极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在国际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重大科技创新基地、国防科研创新平台、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国家高端智库建设中发挥重要作用。

5. 积极开展科技成果转化或参与高新技术产业化工作。推动哲学社会科学理论研究与公共决策、制度设计、新型智库建设等深度融合。继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精华，推动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参与构建中国话语和中国叙事体系，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

6. 主持国际合作项目，组织国际学术交流活动，担任国际性学术组织和国际一流期刊重要职务，牵头或参与举办高水平学术会议，提升本学科在国际学术领域的影响力和竞争力。

7. 自觉践行和弘扬科学家精神，继承和发扬老一辈科学家的优秀品质，爱党报国、敬业奉献、服务人民，在主动担负时代赋予的使命责任中做示范标杆。

## （二）青年项目教育平台

1.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充分发挥教学示范、科研模范和师德师风典范作用，在青年教师中做师范表率，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2. 积极参与教材编写和课程体系建设，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在人才培养工作中发挥骨干作用。

3. 积极探索学科前沿问题,对本学科发展方向和发展思路提出重要建议,促进本学科赶超或引领国际先进水平。参与本学科学术梯队建设,指导或协助指导青年教师。根据学科特点和发展需要组建创新团队。

4. 承担或参与国家或本市重大科技项目,加强对关键核心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的攻关创新,深入研究关系国计民生的重大课题,推进知识创新、理论创新、方法创新,在国际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重大科技创新基地、国防科研创新平台、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国家高端智库建设中发挥积极作用。

5. 积极开展科技成果转化和高新技术产业化工作。推动哲学社会科学理论研究与公共决策、制度设计、新型智库建设等深度融合,继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精华,推动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参与构建中国话语和中国叙事体系,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

6. 积极组织和参与各类国际学术交流活动,承担国际合作项目,担任国际性学术组织和重要期刊职务,提升本学科在国际学术领域的影响力和竞争力。

7. 自觉践行和弘扬科学家精神,继承和发扬老一辈科学家的优秀品质,爱党报国、敬业奉献、服务人民,主动担负起时代赋予的使命责任。

## **二、申报条件**

1. 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自觉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具有爱国奉献精神。

2. 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有高尚道德情操和师德师风，恪守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准则、学术道德规范等职业道德规范。

3. 具有扎实学识，胜任核心课程讲授任务和培养任务。

4. 对取得重大理论创新成果、实现前沿技术新突破、解决重大工程技术难题、在经济社会发展中作出重大贡献的申请者，可放宽学位、职称等要求。对特别优秀的文化艺术类、职业教育类从事非研究工作的申请者，可适当放宽职称、学位要求。

在此基础上，还应满足以下条件：

#### （一）拔尖项目教育平台

1. 学术造诣高深，创新能力强，在开展重大原始创新和理论创新、解决关键核心技术难题和重大社会现实问题等方面取得高质量成果，作出突出贡献，获得国内外同行公认，有较大学术影响力。

2. 具有带领本学科赶超或引领国际先进水平的能力；具有较强的团队领导和组织协调能力，能带领学术团队协同攻关。

3. 一般具有博士学位，在教学科研一线工作，担任教授或相应职务。

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自然科学领域、工程技术领域男性人选年龄不超过 45 周岁，女性人选不超过 47 周岁；哲学社会科学领域、职业教育领域人选年龄均不超过 55 周岁。

#### （二）青年项目教育平台

1. 创新发展潜力大，在开展原始创新和理论创新、解决关键核心技术难题和重大社会现实问题等方面取得较高质量成果，作出较大贡献，在国内外同行中具有一定学术影响力。

2. 具有协助本学科赶超或保持国际先进水平的能力，有较强的团队领导和组织协调能力。

3. 一般具有博士学位，在教学科研一线工作；推荐人选一般应当担任副教授及以上职务或其他相应职务。

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自然科学领域、工程技术领域男性人选年龄不超过 38 周岁，女性人选不超过 40 周岁；哲学社会科学领域、职业教育领域人选年龄均不超过 45 周岁。

### （三）申报管理

1. 坚持同级互斥、梯次申报原则。下列人员不在申报范围：

（1）国家级人才计划入选者不可申报东方英才计划拔尖、青年项目；

（2）白玉兰人才计划创新、创业、青年项目和东方英才计划团队、领军、创业、教师项目的入选者，东方英才计划青年项目入选者尚在支持期内的，不可申报东方英才计划拔尖项目；

（3）白玉兰人才计划创新、创业、青年、浦江项目和东方英才计划团队、领军、创业、教师、拔尖项目的入选者，不可申报东方英才计划青年项目；

2. 申报要求。申报人只能选择东方英才计划一个子项目、一个平台申报，对已经在东方英才计划其他平台申报项目的，不得在教育平台重复

申报。如根据高校及本人意愿确须跨行业跨平台申报的，经各平台主管部门商议同意后，可转平台申报。

### 三、材料要求

申请者应客观、如实、完整地填写申报材料，不得空项、漏项，申报单位要严格把关。对申报材料弄虚作假的，一经发现将取消申请者的参评资格。

**（一）推荐表。**各部门须严格对照文件规定和申报要求进行把关，确保申报对象符合政策要求，确保申报资料准确、详实，对把关不严的部门将视情停止部门下一年度申报资格。

**（二）附件材料。**凡是在推荐表中涉及的重要经历、成果须在附件材料中有所体现，一般应包含学历学位证书、身份证明（护照或身份证）、任职证明（含现任专业技术职务证明）、国外工作证明、代表性论著、专利证明、获奖证明等。

**（三）申报名额。**经部门遴选后，向学校推荐 1 名人选。

### 四、纪律要求

推荐部门要加强对推荐人选的教育和监督管理，着力营造风清气正的评审环境。推荐部门和推荐人选不得通过任何形式请求评审专家或相关工作人员给予特殊关照；不得通过编造、传播谣言等形式，诋毁贬低其他单位或推荐人选；不得使用不正当手段干扰和影响评审工作的正常进行。对存在违规行为的单位和个人，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 五、时间安排

各部门须在 9 月 20 日（星期三）前，将纸质申报材料（推荐表一式 1 份、佐证材料一式 1 份）送交人事处。同时将以上材料电子版复制光盘

递交人事处。

联系人：胡燕

电话：57132333\*16511

逾期不提交申请材料的部门，视作自动放弃。

附件:1. 推荐表

人事处

2023年9月18日

（此件为内部文件，请妥善保管和使用，严禁通过互联网、手机、微信等传播使用和对外发布，相关材料未经允许不得转发）